

无人驾驶汽车撞了人，谁来负责？

无人驾驶汽车市场潜力巨大，然而，这一新事物的出现很大程度上打破了现有的伦理责任体系。一个让人关心的问题是：如果一辆无人驾驶汽车撞了人，该找谁来负责呢？

在现有的伦理体系框架下，责任人至少需要满足两个条件：首先，这个责任人的行为导致了责任的产生；第二，这个责任人是自由的，没人逼他做坏事。在这样一个责任框架下，为无人驾驶汽车找到合适的责任承担者并不容易。

首先，无人驾驶汽车没有驾驶员，坐在汽车里的是乘客，乘客本身并没有驾驶汽车，不可能为车祸担负责任。

第二，汽车肯定不是责任人。无人驾驶汽车是由算法驱动的，而算法是人造出来的，汽车本身并不能自己做主。另外，让汽车承担责任也没有意义，即使将它肢解掉，也不能达到惩恶扬善的伦理效果。

第三，让汽车生产商承担责任似乎也说不过去。如果汽车在推向市场之前已经通过了监管部门的检验，甚至接受了伦理审查，那么我们就应该承认，在零星的无人驾驶汽车车祸事件中，汽车生产商应该免责。因为在这些少量车祸事件中，导致车祸的算法是从数据中学习出来的，而这一学习的结果很大程度上超出了汽车生产商的控制范围。此外，在国家大力发展人工智能产业的大背景下，让汽车生产商承担全部责任，难免会打消生产商的积极性，不利于整个行业的发展。

最后，让监管机构为车祸事件负责，理由也不充分。因为监管机构监管的是汽车推向市场前的最初样态，但车祸发生在汽车推向市场后。在这段期间，汽车通过自主学习做出的判断，已经超出了监管机构的预期。

那么，撞了人总得有人负责吧？目前，学术界的一个倾向是采用“混合方案”为车祸事件指派责任，即将车祸事件看成一个与乘客、生产商、销售、监管人员联合在一起的整体，由这些人员共同担负责任。当然，如何为这些相关人员分配责任，也是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，在实施层面还需要细化。

笔者认为，一个可行的办法是，本着谁受益谁负责的原则，在汽车生产、销售以及使用过程中，提高汽车生产商和购买方的税费，配合国家财政支持，建立特别保险，为人工智能车祸负责。毕竟车祸是低概率事件，符合保险的特征。同时，开辟人工智能车道，以减少人机混合造成的突发事件，让自动驾驶汽车少犯错，也是值得探讨的方向。